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LIED SUSTAINABILITY AND ENVIRONMENTAL CONSULTANTS GROUP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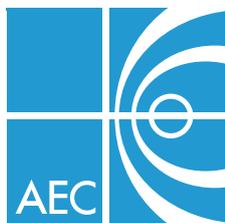
沛然環保顧問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20)

更改公司標誌

沛然環保顧問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起採用新標誌。以下載列本公司的現存標誌及新標誌，以供識別：



(現存標誌)



(新標誌)

該新公司標誌已經及將會印於本公司之企業文件上，包括但不限於發票、宣傳資料、財務報告及公告、通函及企業文儀用品。

更改公司標誌之影響

更改本公司標誌不會影響本公司股東的任何權利。所有印有現存標誌的本公司已發行股票將繼續作為該等本公司股份所有權的有效憑證，並可繼續用作買賣、交收、註冊及交付等用途。因此，將不會就現有股票提供任何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標誌的新股票安排。

承董事會命
沛然環保顧問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郭美珩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美珩女士(主席)；非執行董事為胡伯杰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健枝教授、王綺蓮女士、李永森先生及司徒智恆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secg.com。